

附錄A

平民投訴資訊表

漢堡警察局的成員致力於提供公平、有效和公正的執法服務。您對個別官員表現的投訴得到公平、及時的解決，符合每個人的最大利益。警察局有正式的調查程序

你的投訴。這些程序旨在確保公平並保護公民和執法人員的權利：

1. 必須接受任何人對官員/員工不當行為的報告或投訴，包括匿名來源，隨時。
2. 投訴不分年齡、種族、民族、宗教、性別、性取向、投訴方的殘疾或移民身分。
3. 您的投訴將被發送給上級官員或經過專門訓練的內部事務人員官員將進行徹底、客觀的調查。
4. 您可能會被要求提供有關以下內容的詳細陳述來幫助調查：發生了什麼或提供其他重要資訊或文件。
5. 所有針對執法人員的投訴都會被徹底調查。如有需要，我們將隨時向您通報調查的狀態及其最終結果，並提供聯絡資訊。所施加的確切紀律是保密的，但您將被告知最終結果，即：
 - A。持續：大量證據顯示一名警官違反了任何法律、規定、總檢察長或縣檢察官發布的指令、指南、政策或程序；代理協議；常設操作程序；規則；或培訓。
 - b.毫無根據：大量證據表明，所指控的不當行為並未發生。
 - C。無罪：大量證據表明，所指控的行為確實發生過，但並未發生違反任何法律、規定、總檢察長或縣檢察官發布的指令、指南、政策或程序；代理協議；常設操作程序；規則；或培訓。
 - d.不成立：調查未能披露足夠的證據來明確證明或反駁指控。
6. 如果我們的調查顯示可能有犯罪行為，縣將通知檢察官。您可能會被要求出庭作證。
7. 如果我們的調查結果導致官員被指控違反部門規定根據規則，您可能會被要求在部門聽證會上作證。
8. 如果我們的調查顯示投訴沒有根據或該官員的行為正確的話，事情就會結束。
9. 內部事務調查是保密的，所有紀律聽證會均不公開除非被告警官要求公開聽證會。
10. 您可以致電內務主管中士。佛瑞德·摩西 (Fred Moses) 電話 (973) 631-6111 有關案件的任何其他資訊或任何問題。